

物业租赁承诺书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在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所挂牌出租的物业广州市海珠区南石头广纸路 22 号商铺（以下简称租赁物），我方在自愿提交该项目报名意向申请的同时，就有关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如被确认为成交方，同意按照出租方提交的交易合同版本签署合同。

2. 我方将自行对交易标的进行必要和全面的独立调查和分析，不依赖于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解释，对交易标的的现状作充分了解，对交易标的成交后可能发生的费用和存在的风险进行充分评估。我方将在调查和了解交易标的后独立、自愿作出是否参与交易的决定，并自行承担所涉风险。

3. 我方如被确认为成交方，承诺负责对标的物业作以下加固、维修、防水、改造后经营使用，包括但不限于：1. 铲除物业外墙原空鼓批荡，对物业全部外立面重新挂网批荡并涂外墙漆保护，以达到外墙整饰、修缮效果；2. 更换物业内所有门窗；3. 室内原墙墙面翻新；4. 室内楼地面及顶板裸露钢筋除锈结合高强度水泥砂浆等材料修复；5. 以新建建筑构造构件（如钢筋混凝土柱、钢结构等）对物业整体进行承重强度加固；6. 阳台地面翻新、防水、阳台护栏拆除改造；7. 给排水设施及强弱电设施整改、更换等。

4. 我方一经报名即视为同意遵守产权交易相关制度及规程、实施

办法、细则，充分了解本公告内容。

特此承诺。

意向承租方：

日期： 年 月 日